

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5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8年5月14日送达各位董事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左昉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人，参与表决董事3人。公司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短期贷款的议案》。

议案主要内容：因公司发展需要，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源支行申请短期借款人民币叁佰万元，借款期限为一年，具体条款以双方签订的借款协议为准。由北京中小企业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本次贷款提供担保。董事左昉、王新韬及其配偶杨琼为本次贷款提供反担保。因公司于2018年5月15日召开的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

本次关联担保额度尚未超出预计额度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左昉、王新韬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集光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28 日